

信阳市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 项目 B 包技术服务合同

委托方（简称甲方）：信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

受托方（简称乙方）：河南省中土房地产评估勘测规划有限公司

根据《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2 年度自然资源评价评估工作的通知》（自然资办发〔2022〕13 号）、河南省自然资源厅、河南省水利厅、河南省农业农村厅、河南省气象局和河南省林业局等五部门联合下发《关于开展全省园地、林地、草地分等定级工作的通知》（豫自然资发〔2022〕42 号）等文件的要求，甲乙双方按照信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开招标结果（采购项目编号：信财公开招标-2024-44），现就“信阳市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项目 B 包”有关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负责工作底图、工作范围、行政组织、经费安排、调配相关人员等工作；乙方负责制订《信阳市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项目 B 包工作方案和技术方案》、设计制作调查表格、提供用于建立“信阳市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项目 B 包数据库”所需的计算机软件及硬件设备、进行内业数据处理及成果编制。

二、甲方负责召集当地有关专家进行专家咨询工作、提

供园地林地草地相关资料等工作；乙方协助甲方进行专家咨询的解释、对园地林地草地的分析与调查等工作。

三、乙方负责信阳市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项目 B 包的外业调查人员准备及实施工作，甲方对乙方的外业调查提供支持协助。

四、本项目编制费用为 789000 元（大写：人民币柒拾捌万玖仟元整）。

五、支付方式，本次费用分两期支付：第一期，甲方在双方签订正式合同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50% 的费用，作为项目启动资金；第二期，乙方提供的正式成果通过上级部门组织的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付清合同金额 50% 的费用。

六、乙方应在上级要求时间内向甲方提交符合规程的如下成果：

1、文字成果（一式 3 份）

信阳市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项目 B 包报告（包括工作报告和技术报告）

2、图件成果（各一式 3 份）

信阳市市本级园地林地草地分等定级项目 B 包成果图

3、电子成果（一式 3 份）

包括外业调查收集的原始数据汇编、中间成果数据、最终成果数据的光盘。

七、甲方负责组织成果的论证及评审验收等工作；乙方配合甲方的相关工作并协助完成。

八、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有关规定和要求，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园地、林地、草地分等定级项目工作。

九、甲方拥有本次工作的成果所有权，乙方负有对工作开展过程中调查成果数据保密的义务，不经甲方许可，乙方不得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泄露调查成果。

十、双方应严格遵守本合同约定的义务，甲方违约应于违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%违约金，乙方违约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，同时要求乙方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，乙方应于违约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金额 1%的违约金。

十一、因不可抗力造成的合同不能履行或需延期履行等合同未尽事宜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，所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式四份，甲、乙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，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十三、因本合同发生争议，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协商解决不成的，向信阳仲裁委员会提请仲裁。

委托方（甲方）：（盖章）



受委托方（乙方）：（盖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李凯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李凯

或委托代理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合同签订地：信阳市

签订日期：2024 年 6 月 13 日